

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109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9 年 9 月 15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 時

地點：本局旅遊行銷科會議室

主席：王副召集人振鴻

出席：如簽到表

會議紀錄：周新桂

壹、主席致詞

貳、工作報告

依據本府「各機關召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建議事項(109 年下半年)」及本局「108-111 年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」，就本局 109 年性別平等推動情形、相關業務執行成果及 110 年規劃方向等進行討論，本次專責會議提案共計 10 案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一、有關本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名單，提請討論：

說明：本局因政風室蔡主任國山於 9 月 4 日到任，爰修正本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名單。(附件 1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二、有關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「環境與交通」面向分工表「109 年工作內容」、「109 年 1-9 月辦理成果」及「110 年工作規劃」(附件 2)，提請討論：

說明：

(一) 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「環境與交通」面向分工表，已更新截至 109 年 1-9 月辦理成果。

(二) 110 年暫無新增事項，請各單位確認既有 110 年工作規劃有無需修正。

決議：

(一) 110 年工作規劃政策方針 2，因部分工程已完竣，爰刪除 1. 「桃園市觀光設施及步道改善工程(1)十一份觀光文化園區活化計畫整建工程(2)溪州觀光服務中心新建工程」(發展科)、2. 「虎頭山風景特定區淺山步道環境改善工程」及 3. 「小烏來義盛遊客暨里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」(風管處)，並持續爭取經費改善公廁設施，餘照案通過。

(二) 110 年工作規劃政策方針 8「導覽志工性別意識培訓」，建議增加外語(英、日語)及新住民導覽志工培訓，餘照案通過。

三、有關 109 年 1-9 月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完整年度執行成果(附件 3)，提請討論：

說明：已更新截至 109 年 1-9 月執行成果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四、有關本局 109 年「府決行計畫」及「非府決行計畫」性別影響評估案件執行情形，提請討論：

說明：

- (一) 109 年「府決行計畫」性別影響評估案「桃園市龍潭區十一份觀光文化園區營運移轉案」(附件 4)，請發展科說明。
- (二) 109 年「非府決行計畫」性別影響評估案「貼心旅遊諮詢服務」執行進度(附件 5)，請管理科說明。

決議：

- (一) 「府決行計畫」照案通過。
- (二) 「非府決行計畫」建議招募服務人員時，鼓勵男性加入服務，餘照案通過。

五、有關本局 110 年「府決行計畫」及「非府決行計畫」性別影響評估案件，提請討論：

說明：

- (一) 110 年「府決行計畫」性別影響評估案「復興區觀音洞步道環境改善工程」(附件 6)，請發展科提報計畫案件。
- (二) 110 年「非府決行計畫」性別影響評估案「石門水庫藍色公路」套裝行程活動(附件 7)，請管理科提報計畫案件。

決議：

- (一) 建議「府決行計畫」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，增加說明改善公廁設施，餘照案通過。
- (二) 「非府決行計畫」照案通過。

六、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：

說明：

- (一) 有關「持續充實及建置性別統計(含複分類)，且公開於局(處)網頁、定期檢討性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，提報 2 項指標(含)以上」部分，新增 8 項(附件 8)。
- (二) 有關「新增並公開於局(處)網頁之分析篇數為 1 篇(含)以上」部分，會計室彙整提報「桃園遊客性別統計分析以桃園 16 處重要遊憩據點為例」1 篇性別分析(附件 9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七、性別預算：機關於編列預算時，應檢視性別相關預算之編列，並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協助檢視(附件 10)。

說明：請會計室提報 109 年度本局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八、有關 109 年具體行動措施執行成果表，提請討論：

說明：109 年具體行動措施計畫「大溪景區公廁改善」，請風管處提報相關執行成果(附件 11)。

決議：建議增加問卷、媒體報導及公廁改善前後照片，餘照案通過。

九、有關結合企業、民間組織(人民團體、基金會、機構等)或鄰里社區，共同推動具性別平等之政策、計畫、方案、措施，提請討論(附件 12)：

說明：管理科提報 110 年結合企業、民間組織…措施-「性平旅行去—旅遊從業人員培力計畫」。

決議：建議針對不同屬性人員（如負責人及從業人員）設計教育訓練課程內容，餘照案通過。

十、有關自製 CEDAW 教材案例及對民眾推展性別平等宣導，提請討論：

說明：

- (一) 秘書室提報 110 年 CEDAW 教材案例-【「桃園智慧遊 APP「公廁地圖」Easy go】，經性別平等辦公室舉辦 CEDAW 案例教材進階培力工作坊委員建議修正完竣(附件 13)。
- (二) 秘書室提報「對民眾推展性別平等宣導單張樣張」，俟會議通過後，預計上傳至本局行政資訊網宣導，並研議本局後續相關活動進行宣傳(附件 14)。

決議：

- (一) 110 年 CEDAW 教材案例建議修正部分文字（刪除改進作為欄之「其他縣市沒有 APP」及修正「殘障」為「身障」），餘照案通過。
- (二) 有關「對民眾推展性別平等宣導單張樣張」，經決議採用「性別友善樂遊桃園」樣張，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（無）

伍、散會（上午 11 時 30 分）